

证券代码：874671

证券简称：吉宝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了维护股东权益，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，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

根据公司经营规模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方案适用对象：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二）薪酬标准

1、董事薪酬方案

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发放薪酬，不额外发放董事津贴。

除担任董事职务外，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。

2、监事薪酬方案

除担任监事职务外，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。

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发放薪酬，不额外发放监事津贴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分为基本年薪和奖励年薪两部分。

基本年薪标准：根据任职岗位标准领取薪酬，基本年薪按月度发放。

奖励年薪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及个人绩效考评等上下浮动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（一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（二）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依法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。

（三）上述人员兼任其他职务的，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，只能领取薪酬较高的一份薪酬，但考核指标应包括其兼任职务的工作职责，根据公司考核制度执行。

（四）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（五）根据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，董事和监事薪酬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吉宝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31日